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姿吟
電話：(03) 8227171分機304、305
傳真：(03) 8235531
電子信箱：keymeme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00038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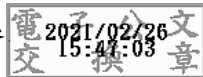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課程課表 (376550000A_1100038100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03810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辦理本(110)年度晉升官等訓練線上直播
先修課程，請鼓勵本年擬參加各項升官等訓練之受訓人員
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10年2月23國院評字第1100700021號函
辦理(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0/02/26

